

長榮大學 觀光與餐飲管理學系 觀光旅遊組		學測、英聽篩選方式	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					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
		第一階段			第二階段					
		科目	檢定	篩選倍率	學測成績採計方式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指定項目	檢定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
校系代碼	051182	國文	底標	10	*2.00	10%	審查資料	--	40%	一、面試 二、學測國文級分 三、學測社會級分 四、審查資料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(無)
招生名額	7	英文	--	--	*1.00		面試	--	50%	
性別要求	無	社會	--	7	*2.00					
預計甄試人數	49									
原住民外加名額	1									
離島外加名額	無									
願景計畫外加名額	無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費	550									
寄發(或公告)指定項目甄試通知	113.3.28	指定項目內容	審查資料	項目：修課紀錄(A)、課程學習成果(B)、多元表現(F、N)、學習歷程自述(P、Q)、其他(R.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) ※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「貳、分則」乙、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(第20頁)。						
繳交資料截止	113.5.6			說明：1.以上審查資料所列項目，考生可視能力自由提供，不須全部備齊。2.考生可於113年1月起至本系網頁參閱「審查重點與準備指引」之說明，以利審查資料之準備。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日期	113.5.17至113.5.19	甄試說明	1. 審查資料本校鼓勵學生自行準備，評審標準著重在內涵與簡潔平實，不宜假手他人或委託廠商製作。 2. 面試旨在評量表達、反應及思考能力。 3. 本校不以智育為唯一選才標準，歡迎以本學系(含分組)為第一升學與生涯規劃發展目標之青年報考。 4. 面試地點依指定項目甄試通知或校系網頁公告辦理。屆時若指定項目甄試日期、時段或地點因故需進行調整，做法請參閱本校「大學申請入學考生須知」或校系網頁公告。							
榜示	113.5.30									
總成績複查截止	113.5.31									
同級分(分數)超額篩選方式	一、學測國文、英文、社會之級分總和 二、學測國文級分									
備註	1. 本組保留符合照顧弱勢入學名額1名為原則，相關事宜悉依本校簡章總則之【重要事項說明】第10點辦理，請務必查閱。2. 本系以培育觀光餐飲產業管理專業人才為教育目標。本組特色包含永續觀光與智慧旅遊課程、安排校外教學與觀摩，培養學生觀光專業知能。3. 本系透過證照輔導與校外實習強化學生職場競爭力，推動日本實習體驗、國際雙聯學制學位與國際交換增廣學生國際視野。4. 本系師生關係融洽，畢業生表現優良，在各行各業深受肯定。5. 本系聯絡電話：06-2785123分機2501，相關課程說明，請參閱本系網頁。									

長榮大學 觀光與餐飲管理學系餐酒廚藝組		學測、英聽篩選方式	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					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	
		第一階段			第二階段						
		科目	檢定	篩選倍率	學測成績採計方式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指定項目	檢定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	
校系代碼	051192	國文	底標	5	*2.00	10%	審查資料	--	40%	一、面試 二、學測國文級分 三、學測社會級分 四、審查資料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(無)	
招生名額	10	英文	--	--	*1.00		面試	--	50%		
性別要求	無	社會	--	--	*2.00						
預計甄試人數	50										
原住民外加名額	1										
離島外加名額	無										
願景計畫外加名額	無	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費	550	指定項目內容	審查資料	項目：修課紀錄(A)、課程學習成果(B)、多元表現(F、N)、學習歷程自述(P、Q)、其他(R.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) ※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「貳、分則」乙、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(第20頁)。							
寄發(或公告)指定項目甄試通知	113.3.28			說明：1.以上審查資料所列項目，考生可視能力自由提供，不須全部備齊。2.考生可於113年1月起至本系網頁參閱「審查重點與準備指引」之說明，以利審查資料之準備。							
繳交資料截止	113.5.6	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日期	113.5.17至113.5.19			甄試說明	1. 審查資料本校鼓勵學生自行準備，評審標準著重在內涵與簡潔平實，不宜假手他人或委託廠商製作。 2. 面試旨在評量表達、反應及思考能力。 3. 本校不以智育為唯一選才標準，歡迎以本學系(含分組)為第一升學與生涯規劃發展目標之青年報考。 4. 面試地點依指定項目甄試通知或校系網頁公告辦理。屆時若指定項目甄試日期、時段或地點因故需進行調整，做法請參閱本校「大學申請入學考生須知」或校系網頁公告。						
榜示	113.5.30										
總成績複查截止	113.5.31										
同級分(分數)超額篩選方式	一、學測國文、英文、社會之級分總和 二、學測國文級分										
備註	1. 本組保留符合照顧弱勢入學名額1名為原則，相關事宜悉依本校簡章總則之【重要事項說明】第10點辦理，請務必查閱。2. 本系以培育觀光餐飲產業管理專業人才為教育目標。3. 本組特色包含創意廚藝(如歐陸料理、歐式甜點)、酒類與飲調、以及證照輔導(如中餐烹調麵包與蛋糕製作)等課程。4. 本系透過證照輔導與校外實習強化學生職場競爭力，推動日本實習體驗、國際雙聯學制學位與國際交換增廣學生國際視野。5. 本系師生關係融洽，畢業生表現優良，在各行各業深受肯定。6. 本系聯絡電話：06-2785123分機2501，相關課程說明，請參閱本系網頁。										

長榮大學 觀光與餐飲管理學系國際雙聯組		學測、英聽篩選方式	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					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	
		第一階段			第二階段						
		科目	檢定	篩選倍率	學測成績採計方式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指定項目	檢定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	
校系代碼	051202	國文 英文 社會	--	--	*2.00	10%	審查資料 面試	--	40%	一、面試 二、學測國文級分 三、學測社會級分 四、審查資料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(無)	
招生名額	1		底標	30	*2.00			--	50%		
性別要求	無		--	--	*1.00						
預計甄試人數	30										
原住民外加名額	1										
離島外加名額	無										
願景計畫外加名額	無	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費	550	指定項目內容	審查資料	項目：修課紀錄(A)、課程學習成果(B)、多元表現(F、N)、學習歷程自述(P、Q)、其他(R.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) ※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「貳、分則」乙、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(第20頁)。							
寄發(或公告)指定項目甄試通知	113.3.28			說明：1.以上審查資料所列項目，考生可視能力自由提供，不須全部備齊。2.考生可於113年1月起至本系網頁參閱「審查重點與準備指引」之說明，以利審查資料之準備。							
繳交資料截止	113.5.6			甄試說明	1. 審查資料本校鼓勵學生自行準備，評審標準著重在內涵與簡潔平實，不宜假手他人或委託廠商製作。 2. 面試旨在評量表達、反應及思考能力。 3. 本校不以智育為唯一選才標準，歡迎以本學系(含分組)為第一升學與生涯規劃發展目標之青年報考。 4. 面試地點依指定項目甄試通知或校系網頁公告辦理。屆時若指定項目甄試日期、時段或地點因故需進行調整，做法請參閱本校「大學申請入學考生須知」或校系網頁公告。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日期	113.5.17至113.5.19										
榜示	113.5.30										
總成績複查截止	113.5.31										
同級分(分數)超額篩選方式	一、學測國文、英文、社會之級分總和 二、學測英文級分										
備註	1. 本系以培育觀光餐飲產業管理專業人才為教育目標。 2. 學生自入學起，本系將透過有系統的課程規劃，循序漸進提升學生語文能力，並鼓勵學生參加國際雙聯學制學位，累積海外學習經驗，增廣國際視野，為就業加值。 3. 本系師生關係融洽，畢業生表現優良，在各行各業深受肯定。 4. 本系聯絡電話：06-2785123分機2501，相關課程說明，請參閱本系網頁。										

長榮大學 觀光與餐飲管理學系(青年儲蓄帳戶組)		學測、英聽篩選方式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					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	
		第一階段		第二階段						
		科目	檢定	篩選倍率	學測成績採計方式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指定項目	檢定	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
校系代碼	051212	國文	底標	--	--	0%	審查資料 面試	-- --	70% 30%	一、審查資料 二、面試
招生名額	1									
性別要求	無									
預計甄試人數	50									
原住民外加名額	無									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
離島外加名額	無									(無)
願景計畫外加名額	無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費	550	指定項目內容	審查資料	項目：修課紀錄(A)、學習歷程自述(P、Q)、其他(R.體驗學習報告書、S.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) ※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「貳、分則」乙、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(第20頁)。						
寄發(或公告)指定項目甄試通知	113.3.28			說明：1.體驗學習報告書佔總成績60%，其餘資料內容考生可視能力自由提供，學系得依其餘資料之重要程度設定成績比例。2.審查資料請考生統一於期限內上傳至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網站。						
繳交資料截止	113.5.6		甄試說明	1.審查資料本校鼓勵學生自行準備，評審標準著重在內涵與簡潔平實，不宜假手他人或委託廠商製作。 2.面試旨在評量表達、反應及思考能力。 3.本校不以智育為唯一選才標準，歡迎以本學系(含分組)為第一升學與生涯規劃發展目標之青年報考。 4.面試地點依指定項目甄試通知或校系網頁公告辦理。屆時若指定項目甄試日期、時段或地點因故需進行調整，做法請參閱本校「大學申請入學考生須知」或校系網頁公告。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日期	113.5.17至113.5.19									
榜示	113.5.30									
總成績複查截止	113.5.31									
同級分(分數)超額篩選方式	(無)									
備註	1.本系以培育觀光餐飲產業管理專業人才為教育目標。 2.課程主要分為觀光旅遊與餐飲廚藝兩個特色領域，培養學生具備專業學科知識與實務操作能力。 3.本系透過證照輔導與校外實習強化學生職場競爭力，推動日本實習體驗、國際雙聯學制學位與國際交換增廣學生國際視野。 4.本系師生關係融洽，畢業生表現優良，在各行各業深受肯定。 5.本系聯絡電話：06-2785123分機2501，傳真：06-2785210。									